

不动产权证书

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》等法律法规，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，对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产权利，经审查核实，准予登记，颁发此证。

登记机构 (章)

2018 年 3 月 20 日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监制

编号 N0D 44130636868

权利人	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(91440300708437873H)
共有情况	单独所有
坐 落	龙岗区横岗街道地铁锦上花园2栋105
不动产单元号	440307008002GB00547F00020135
权利类型	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/房屋所有权
权利性质	出让/商品房
用 途	居住用地/商业
面 积	建筑面积: 161.26平方米
使用期限	70年, 从2013年6月28日至2083年6月27日止
权利其他状况	1. 宗地号: G07218-0110, 宗地面积: 75925.52平方米 2. 套内建筑面积: 134平方米 3. 竣工日期: 2016年12月26日 4. 登记价人民币446990元 5. 共有情况: 无

市场商品房。
说明: 本不动产上的其他权利事项, 以不动产登记簿记载为准。